## 唐港城办发[2019]9号

唐山市"一港双城"(城镇化)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唐 山 市 行 政 审 批 局 关于印发《唐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多评合一" 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市直有关单位:

按照《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唐山市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唐政办发〔2019〕1号)要求,为全面推进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制定了《唐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多评合一"实施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唐山市"一港双城"(城镇化) 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唐山市行政审批局 2019年3月26日

# 唐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多评合一"实施办法

为加快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提高审批效率,按照《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唐山市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唐政办发[2019]1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总体要求

以全面提高行政效能、打造"四最唐山"环境品牌为目标,在遵循现有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积极创新优化工程建设项目评估评价审批流程,将各项评估评价由串联方式调整为并联方式进行,加强整合优化,实行"统一受理、同步编制、同步评审、同步审批、统一送达""多评合一"服务新模式,不断优化投资软环境。

#### 二、实施范围

"多评合一",主要包括节能评估、环境影响评价、水资源 论证、水土保持方案、防洪影响评价、压覆矿产资源审查、占用 林地、地震安全性评价等多项评估、评价事项。

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市本级立项项目(包括审批、核准或备案项目)"多评合一"的牵头组织协调工作。县(市、区)立项项目(包括审批、核准或备案的项目)"多评合一"的牵头组织协调工作部门,由本级政府确定。

# 三、相关评估、评价事项报告编制及评审要求

# (一) 节能评估

报告编制:由具备资质单位编制。

评审工作:由审批部门委托经公开招标确定的咨询评估机构进行。

#### (二) 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编制:由具备资质单位编制。

评审工作:一般项目,由项目单位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咨询评估;复杂项目,在项目单位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咨询评估基础上,由审批部门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

# (三) 水资源论证、水土保持方案、防洪影响评价

报告编制: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制。

评审工作:一般项目,由项目单位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咨询评估;复杂项目,在项目单位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咨询评估基础上,由审批部门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

#### (四) 压覆矿产资源审查

报告编制: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制。

评审工作:由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

### (五) 占用林地审查

报告编制:由具备资质单位编制。

评审工作: 由省林业和草原局直接依据报告进行审批。

## (六) 地震安全性评价

报告编制:由具备资质单位编制。

评审工作:由项目单位委托具备资质单位进行评审。

#### 四、具体流程

具体流程主要包括: 统一受理、同步编制、同步评审、同步审批、统一送达等 5 项流程,整个评估周期控制在 27 个工作日以内(不含评审、公示时间)。

# (一) 统一受理 (1个工作日)

市行政审批局设立工程建设项目"多评合一"统一受理窗口,统一受理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基本材料(主要包括项目介绍、项目选址意见书或规划设计条件、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或土地权属证明、工程平面布置图等),交由各相关部门审核后,一次性告知须评估事项清单和工作要求,并出具受理通知书。

# (二) 同步编制 (15 个工作日)

建设单位按照统一受理窗口列出的需开展评估事项的清单和报告编制级别,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各项评估报告的编制工作,相关报告的公示与报告编制同步开展。对报告编制周期较长的评估事项,在统一受理前,建设单位可先期启动报告编制工作。

## (三) 同步评审(5个工作日,不含评审时间)

建设单位在各项评估报告编制完成后,报送至"多评合一"统一受理窗口。统一受理窗口应及时将相关报告交办至各对口部门,并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组织第三方评审,或组织专家评审,或进行备案。

## (四) 同步审批(5个工作日,不含公示时间)

各相关部门应根据受理通知书、相关评估报告、评审意见及 法律法规要求应提交的材料,立即同步组织开展相关工作,并在 规定时限内出具相关审批文件或相关意见文件。涉及法律法规等有明确规定前置条件的,在同一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先后顺序出具审批文件。市本级具体安排如下:

- 1. 市行政审批部门同步并联办理节能评估、水资源论证、水 土保持方案、防洪影响评价、占用林地审核(5个工作日,不含 评审时间)。
- 2. 市行政审批部门或相关县(市、区)审批(环保)部门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示及审批(公示10个工作日,审批3个工作日)。
- 3.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完成压覆矿产资源初步审查并报 省审批(5个工作日,不含评审时间)。
- 4. 县(市、区)行政审批或应急管理部门(地震部门)出具 地震安全性评价意见(3个工作日,不含评审时间)。

#### (五)统一送达(1个工作日)

各相关部门审批结束后,应在事项办结当日将审批文件,送至"多评合一"统一受理窗口。统一受理窗口负责在第一时间通知建设单位领取审批文件或通过 EMS 送达。

## 五、相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协调联动。市行政审批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在做好本职审批工作的同时,加强协调调度,确保实施效果;各有关部门要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强化协调配合,保障"多评合一"顺利实施。一是建立快速反应机制,按照法律法规的新增、变更、废止,及时调整纳入"多评合一"事项。二

是对审批部门委托开展的相关中介服务工作,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应由财政承担费用的,财政部门要提供充足及时的费用保障。三是加强部门和区域联动,在"多评合一"过程中,评估同时涉及市、区两级的,由市、区两级同步进行;权限已下放的,由属地相关部门同步开展。

- (二) 规范中介行为,降低企业费用。发改(物价)、审批等部门要制定加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监管办法,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积极培育中介服务市场,每一个行业的中介机构应在2家以上,减少区域垄断。发改部门要督促行政审批中介收费服务单位严格实行明码标价公示制度,使其做到公开、合理、透明;引导中介服务机构自觉执行价格法律法规和收费政策,进一步规范经营服务性收费秩序;倡导价格诚信,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收费行为;严厉查处行业协会组织诱导本行业中介机构相互串通、操纵市场价格或者推动中介机构价格过快、过高上涨等行为,防止出现中介服务质量下降、质价不符等问题;对行政许可中介服务收费实行目录清单管理,动态调整并及时向社会公开。
- (三)强力督查,全程监控。各部门要加大对中介机构的监督力度,研究制定中介评估服务质量考核办法,加强中介行业管理,促进行业自律,建立守信激励、失信惩戒和市场退出机制,不断提高中介机构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